

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萧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萧县自然资规告字[2023]2号)

萧县自然资规告字[2023]2号 2023/2/9

经萧县人民政府批准,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萧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决定以 拍卖 方式出让 1(幅) 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编号:	2022-84	宗地总面积:	91829平方米	宗地坐落:	龙城镇李台村, 锦绣大道西、小康东路南
出让年限:	50年	容积率:	大于或等于1	建筑密度(%):	大于或等于40
绿化率(%):		建筑限高(米):			
主要用途:	工业用地	区位	郊区		
土地用途明细	用途名称	面积	土地级别		
	工业用地	91829	未评估地区		
投资强度:	万元/公顷	保证金:	1790.6655万元	估价报告备案号	
场地平整: 地上基本无建筑物和构筑物, 出让宗地范围内场地清理平整及地上地下排水、供水、电缆、通讯线缆、管线杆塔井等基础设施, 均由竞得人按照相关规定自行处理需用费用由竞得人自行支付。 基础设施: 成交时的现状条件。					
起始价:	1790.6655万元	加价幅度:			
备注:	按起始价13万元/亩进行拍卖。规划设计条件按照《2022-84号宗地出让基本情况及主要规划指标说明》, 该地块为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 容积率(FAR)≥1.0, 建筑密度(BD)≥40%, 行业名称为农副食品加工业, 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100万元/亩; 项目投产达产后, 年度亩均税收不低于5万元/亩; 单位排放增加值不低于180万元/吨; 单位能耗增加值不低于2.0万元/吨标准煤。竞得人需与萧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签订《“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该地块不涉及房地产项目用地。出让年限工业用地50年。如改变用途由县政府依法收回。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 申请人可以单独申请, 也可以联合申请。
- 三、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出让采用增价拍卖方式, 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 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 2023年02月09日 至 2023年02月28日 到 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萧县分中心 获取 拍卖 出让文件。
- 五、申请人可于 2023年02月09日 至 2023年02月28日 到 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萧县分中心 向我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02月28日17时00分。经审核, 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 具备申请条件的, 我局将在 2023年02月28日17时30分 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 六、本次国有土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定于2023年03月01日10时00分 在 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萧县分中心 进行。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 1.竞买申请人提交竞买申请前, 应对出让宗地进行实地踏勘, 全面了解出让文件及宗地现状, 竞买人一旦提出竞买申请, 即视为对出让文件内容清楚并自愿受其约束, 对宗地现状无异议, 竞买申请人竞得出让宗地后不得以该宗地的出让文件和现状异议对成交结果及所签署的相关文件提出抗辩。
- 2.出让地块具体规划指标以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出具的正式文件为准, 出让地块具体情况详见出让文件。土地准确面积以测绘部门实测为准, 地块具体出让信息以出让文件为准。
- 3.凡报名参加竞买上述公告中地块的竞买人, 须取得安徽省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资格, 并绑定有效的数字证书(CA)。
- 4.竞买人须在报名截止时间前, 凭数字证书(CA)登录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交易系统入口, 进入系统平台点击所要参与竞买的地块, 在线上传出让文件中要求提交的所有资料, 并携带报名地块纸质材料现场复核。如发现电子材料与纸质材料不符或弄虚作假, 取消报名资格及竞得人资格, 没收其竞买保证金, 同时列入安徽省自然资源信用系统黑名单, 依法追究竞得人的相关责任。
- 5.房地产开发项目用地, 竞得人可在签订出让合同后1个月内付清全部土地成交价款, 也可分期付款, 如分期付款, 土地出让价款缴纳方式为受让人自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必须纳出让价款50%的首付款, 余款1年内缴清, 竞得人提前申请商品房预售的, 须在批准预售前付清全部土地成交价款。竞得人在支付第二期土地出让价款时, 应按照合同约定, 第一期土地出让价款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利率, 向出让人支付利息。
- 6.CA办理方式: CA锁办理可在网上申请注册,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CA办理及网上报名办法提供技术咨询。(资料完整, 一般3日之内可取CA, 咨询电话0557-3030327) CA注册地址如下:
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注册CA: <http://ggzyjy.ahsz.gov.cn/>
网上申请注册CA: <http://www.hfztb.cn/>
- 7.竞买人转款时需备注地块编号和资金性质, 如×××宗地竞买保证金。
- 8.被安徽省自然资源厅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和信用宿州信息共享平台列为失信惩戒对象的竞买人, 不得参与土地竞买。
- 本次拍卖委托安徽龙顺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具体承担(联系人: 孙先生 联系电话: 18096462727)。

-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帐户
- 联系地址: 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萧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联系人: 徐女士 崔女士 张先生
- 联系电话: 0557-5017750 5068316 13956889277
- 开户单位: 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萧县分中心
-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萧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县支行、安徽萧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县支行、中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县支行
- 银行帐号: 12025101040015791 (农)、34050172730800001579 (建) 20010124376866600000016 (农商)、1312052029300180308 (工)、181248416460 (徽商)
- 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萧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